

白鱼河联红村段护岸水毁修复工程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名称：白鱼河联红村段护岸水毁修复工程

采购人名称：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经办人：荆承卫

联系方式：15209152279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2022 年度任意一年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

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6)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份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投标人必须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8) 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项目概况: 基本同意白鱼河联红村段护岸水毁修复工程建设内容为土方开挖 1760m³, 土方回填 1082m³, 浆砌石 433m³, 坡面绿化 440m²等工程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

(二) 工期: 2 个月。

(三) 工程质保期: 一年。

(四) 工程质量: 合格。

(五) 技术标准规范

1. 本项目的施工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建设部关于施工方面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和办法等。

2.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 应征得业主或业主指定的代表人的同意。

3.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必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的标准、规范。

4. 建设成果必须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组织验收。

(六) 服务质量要求

1. 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建设施工:

2. 建设施工要体现实用性、景观性、高质量、高标准的环保理念。
3. 在满足基本必要的建设施工时间内，施工进度应满足采购人提出的要求。
4. 无条件协助采购人解决各种与建设施工有关的问题。

(七) 建设地点：恒口示范区。

三、关于合同款项的事宜

1、报价要求: 投标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投标费、材料费、劳务工资、保险费、施工费、大型机械费用、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

2、工程款的支付

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付至合同价款97%；剩余工程款在确认达到合同质量目标，并且结算书经审计部门审核(结果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按规定程序报帐并一次性付清。

4、结算方式：

由采购方负责与成交单位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单位。

